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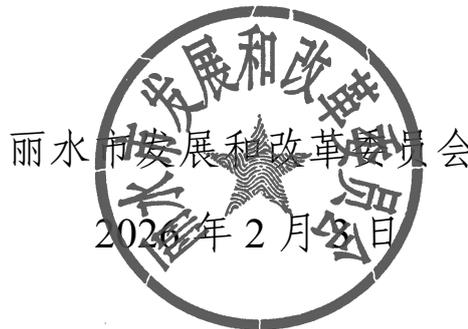
# 丽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丽发改综合〔2026〕21号

## 丽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 《开门稳增长“浙丽十条”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市级有关单位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发改局：

《开门稳增长“浙丽十条”实施方案》经市政府第91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

# 开门稳增长“浙丽十条”实施方案

为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、省政府及市委决策部署，“奋斗实干、担当争先”，聚焦聚力“一个历史使命、三大战略任务”，紧扣“八大战略行动”，滚动实施新一轮“跨越式高质量发展三年突破行动”，奋斗实干、担当争先，为全年经济社会发展打下良好基础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## 一、具体举措

（一）稳定经济增长预期。各地各部门要锚定一季度工作预期协同发力。避免某个地区、某个指标出现大起大落，确保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。梳理工作攻坚清单，落实系统举措，推动一季度经济增长继续好于全国、全省，确保迈好“十五五”开局第一步。

〔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府办（金融工作）、市经信局、市人力社保局、市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丽水经开区管委会、市邮政管理局〕

（二）加快政策落实宣贯。扎实做好省进一步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承接，加快谋划新一年全市“8+4”经济政策体系。条目式梳理省级涉企政策“100条”、市级涉企政策“100条”，迭代升级“丽即兑”系统，提高免申即享比例，优化资金拨付手续，提高兑现时效。企业综合服务平台增设“政策专员岗”，定期开展政策解读活动，加强《关于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生态工业跨越式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》等涉企政策宣贯，切实发挥政策实效。

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经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商务局、丽水经开区管委会、市促进中心）

（三）招商引资“百日会战”。抢抓春节关键时间节点，重点关注返丽、留丽、访丽重要客商，各地“一把手”亲自谋划走访，并通过招商推介、新春茶话会、恳谈会等形式密切对接，不断扩大招商“朋友圈”。持续开展“一月一签约”“一月一推介”活动。全面落实招商引资“3721”限时办结机制，坚持“六个必研判”“六个必约定”招商工作范式，推动在谈项目“快研、快谈、快签、快落、快建”五快提速，力争“百日会战”期间招引亿元项目 60 个以上，其中 10 亿元项目 10 个以上。落实落细国家“促进民间投资 13 条政策”、省“促进民营经济 32 条政策”，拓展民间投资领域，全面梳理吸引民间资本参与的国家重大工程和补短板项目、重点产业链供应链项目、完全使用者付费的特许经营项目等 3 张项目清单，一季度向社会资本推介重点项目 10 个以上。（责任单位：市促进中心、市发改委、市经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水利局、市商务局、丽水经开区管委会、市工商联）

（四）服务靠前“两重不停”。全面摸排梳理春节假期“不停产”企业、“不停工”项目清单，市、县联动组织开展走访慰问活动，加强企业春节期间生产要素保障，主动协调解决企业在用工、用能、物流、融资等方面的实际困难，为企业稳定生产创造良好条件。〔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府办（金融工作）、市经信局、

市财政局、市人力社保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水利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丽水经开区管委会、人行丽水市分行、国网丽水供电公司〕

（五）全力以赴复工复产。梳理摸排节后早复工企业清单，依托工业智治平台开展重点企业用电监测，加强对节后复工企业的跟踪服务，支持企业尽快恢复并释放产能。梳理摸排在建市重点建设项目节后复工情况，及时组织解决项目复工问题与困难，全力推动市重点项目在3月3日（正月十五）前100%复工。全力推动新建项目应开尽开、续建项目加快放量，一季度新开工亿元项目60个以上，落实“一项目一要素服务保障”清单，确保省“千项万亿”新建项目一季度开工率达50%以上。〔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府办（金融工作）、市经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力社保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水利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丽水经开区管委会、人行丽水市分行、国网丽水供电公司〕

（六）强招工促就业。充分发挥零工市场和基层就业服务站点等载体作用，为劳动者提供形式多样的便利化现场服务。持续深化省际劳务合作，市县联动对接劳务输出大省，组织企业组团赴省外开展精准招聘。鼓励民办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参与用工调剂，为企业招引省外务工人员且稳定就业满1个月的，按每人1000元给予补贴，单个机构最高补贴10万元。牵头部门结合条款自行制定实施细则。（责任单位：市人力社保局、市经信局、

市财政局、市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商务局、丽水经开区管委会)

(七) 稳拓调优稳外资外贸。持续打好“稳拓调优”组合拳，深化“万宗产品销全球行动”“浙链全球供采对接活动”，编印重点外贸展会目录，新增展会目录中新兴市场占比不低于40%，支持企业参加德国纽伦堡玩具展、华交会等国际性展会。优化小微政府统保平台，深化政银保合作强化融资增信支持。加强跨境电商企业税收政策宣传辅导，助推跨境电商合规发展。完善海铁联运、海河联运机制，深化温丽两港“同港同价”协作机制，借力瓯江高等级航道贯通契机，引导丽水经开区、缙云等地企业推进“公转水”“散改集”。开展全市外资企业覆盖式走访，各县(市、区)至少新增一个外资项目，优化外资企业服务保障，推动在丽外资企业增资扩产、利润再投资。牵头部门结合条款自行制定实施细则。〔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府办(金融工作)、市发改委、市财政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水利局、市税务局、丽水经开区管委会、市促进中心、人行丽水市分行〕

(八) 丰富活动提振消费。春节期间组织开展2026年“游购食娱在浙丽”系列促消费活动。聚焦“马上欢乐购”，接续实施新一轮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，一季度发放补贴8000万元以上。支持举办线上线下年货节，发放汽车、住宿、餐饮、零售等消费券1000万元以上。聚焦“马上来浙丽”，开展赏年俗、看大戏、品美食、闹元宵等十大系列活动，联合京东推出“京东宝藏城市”线上

活动。借“浙BA”等赛事引流，推出景区、酒店等优惠福利，开展文旅主题活动等扩大留丽消费。聚焦“马上好房子”，继续发放购房消费券，推进住房“以旧换新”，全面落实个人销售购买不足2年住房增值税征收率下调等税收优惠政策，激发房地产市场活力。牵头部门结合条款自行制定实施细则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发改委、市财政局、市建设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广旅体局、丽水经开区管委会、市体育发展中心）

（九）精准服务企业。依托“丽即办”平台开设企业诉求办理绿色通道，确保企业各类诉求高效闭环化解。保障“12366”涉企涉税政策咨询热线24小时畅通运行，确保“丽即兑”线上兑付系统正常办理、高效运转，全力满足企业政策兑现需求。整合“12348”公共法律服务热线、即时在线咨询等资源平台，设立春节不停工企业法律咨询“绿色通道”，提供24小时电话咨询、线上咨询服务。扩大中小微企业无还本续贷政策覆盖面，充分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的融资增信作用，减轻企业融资成本。开展政银企法常态化对接，加大助企纾困工作力度。持续开展清理拖欠中小企业账款工作，压实清偿责任，切实保护中小企业合法权益。推进政府、国企投资项目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集中整治，推动欠薪问题实质性化解。〔责任单位：市经信局、市府办（金融工作）、市发改委、市财政局、市人力社保局、市建设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市税务局、丽水经开区管委会〕

（十）守牢安全生产底线。聚焦交通、消防、危化品、建筑

施工、矿山等重点领域精准发力，深化“一件事”全链条整治，实现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。强化应急值守与预警联动，前置救援力量，确保突发情况快速处置。严格落实复工复产“开工安全第一课”，守牢安全底线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应急管理局、市发改委、市经信局、市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水利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丽水经开区管委会）

## 二、保障措施

用好市区一体化协调机制，广泛梳理和征求“重点企业稳生产、重点项目保进度、重点问题包案办”清单，及时召开协调会议推动问题落实解决，压实工作责任。加强政策出台评估，把有限的资金用到关键处，更加注重资金使用绩效。加快政策兑现和落实，用好“丽即兑”等平台，确保政策应兑尽兑、应兑快兑，努力提高企业满意度和获得感。及时加大政策宣传，召开新闻发布会，回应舆论关切，提振微观主体信心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委宣传部、市发改委、市经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力社保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商务局、丽水经开区管委会）

附件：市级有关单位名单

附件

## 市级有关单位名单

市委宣传部、市府办（金融工作）、市经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力社保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水利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文广旅体局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税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丽水经开区管委会、市促进中心、市体育发展中心、市工商联、人行丽水市分行、国网丽水供电公司



